

关于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

目 录

一、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	第 1—2 页
二、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第 3—4 页
三、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附注·····	第 5—8 页

关于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0〕591号

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象新材料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2017—2019年度）及其附注（以下简称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海象新材料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海象新材料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管理层的责任

海象新材料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编制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海象新材料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明细表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海象新材料公司管理层编制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海象新材料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〇年三月六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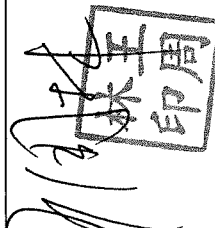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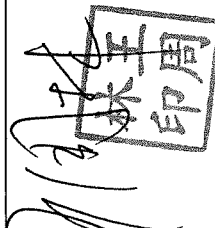
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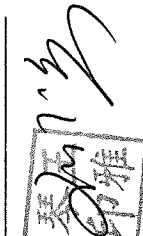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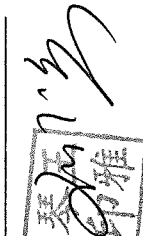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0,320.11		86.5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298,257.67	2,157,388.90	512,272.4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合并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4,873,935.4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2,750.00	-1,984,474.3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3,247.44	-6,367.92	413,004.3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868,400.00	-27,878,455.00
小 计	10,631,825.22	315,370.98	-33,811,501.41
减：所得税费用（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1,624,548.53	347,482.59	-1,039,083.52
少数股东损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9,007,276.69	-32,111.61	-32,772,417.8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重大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 2017 年度

补助项目	补助金额	说明
境外参展奖励	354,400.00	海宁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6 年度部分财政奖励奖金的通知（海财预（2017）369 号），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收到境外参展奖励 354,400.00 元、出口信用保险奖励 88,600.00 元
出口信用保险奖励	88,600.00	
经济开发区转型升级财政奖励	51,500.00	浙江省海宁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6 年度海宁经济开发区转型升级奖励的通知（海开发委（2017）166 号），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收到经济开发区转型升级财政奖励 51,500.00 元
稳岗补贴	12,761.49	海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根据《关于做好海宁市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海人社（2016）27 号），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收到稳岗补贴 12,761.49 元
引育人才奖励	5,011.00	海宁市财政局、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海宁市科学技术局和海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四部门关于下达 2016 年度引育人才专项奖励资金的通知（海财预（2017）416 号），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收到引育人才奖励 5,011.00 元
合计	512,272.49	

2. 2018 年度

补助项目	补助金额	说明
设备投资项目财政奖励	1,339,000.00	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和海宁市科学技术局关于下达 2017 年度工业生产性设备投资项目（第二批）财政奖励资金的通知（海财预（2018）459 号），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收到转型升级财政奖励款 1,339,000.00 元
出口信用保险	391,900.00	海宁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7 年度部分财政奖励资金的通知（海财预（2018）343 号），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收到出口信用保险补贴款

第 5 页 共 8 页

		391,900.00 元
境外参展奖励	217,800.00	海宁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7 年度部分财政奖励资金的通知（海财预（2018）343 号），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收到境外参展奖励补贴款 217,800.00 元
科技专项经费奖励	100,000.00	海宁市财政局和海宁市科学技术局关于下达 2018 年度海宁市第一批科技专项经费的通知（海财预（2018）121 号），公司于 2018 年 7 月收到科技专项经费奖励 100,000.00 元
经济发展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财政奖励	50,000.00	中共海宁市委经济开发区工作委员会和海宁市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关于表彰 2017 年度经济发展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决定（海开发工委（2018）12 号），公司于 2018 年 3 月收到经济发展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财政奖励款 50,000.00 元
专利补助经费奖励	14,000.00	海宁市财政局和海宁市科学技术局关于下达 2018 年度第二批专利补助经费的通知（海财预（2018）375 号），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收到专利补助经费奖励款 14,000.00 元
人才引进奖励	4,989.00	海宁市财政局、中共海宁市委组织部、海宁市科学技术局和海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四部门关于下达 2017 年度引育人才专项奖励资金的通知（海财预（2018）448 号），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收到引育人才奖励 4,989.00 元
稳岗补贴	39,699.90	海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做好 2017 年度海宁市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工作的通知（海人社（2018）37 号），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收到稳岗补贴款 39,699.90 元
合计	2,157,388.90	

3. 2019 年度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企业上市财政奖励	3,729,700.00	海宁市财政局和海宁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关于下达 2018 年度企业股改挂牌上市和股权投资财政专项奖励（第一批）的通知（海财预（2019）138 号），公司于 2019 年 7 月收到奖励款 1,500,000.00 元；海宁市财政局和海宁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关于下达 2018 年度企业股改挂牌上市和股权投资财政专项奖励（第二批）的通知（海财预（2019）242 号），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收到奖励款 2,229,700.00 元
2018 年度工业生产性设备财政奖励	1,763,000.00	海宁市财政局和海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18 年度工业生产性设备财政奖励资金（第一批）的通知（海财预（2019）306 号），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收到奖励款 1,763,000.00 元
企业社保费减免	1,603,375.41	公司 2019 年 5 月、6 月社保减免

企业社保费返还	1,260,411.33	公司于2019年4月收到海宁市就业管理服务处发放的企业社保费返还款1,260,411.33元
房产税返还	328,260.93	海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完善2019年度我市差别化城镇土地使用税减免政策的通知(海政办发(2019)104号),公司于2019年12月收到房产税返还款328,260.93元
拓市场稳增长商务促进发展专项资金	287,300.00	海宁市财政局和海宁市商务局关于下达企业拓市场稳增长商务促进发展专项资金(第三批)的通知(海财预(2019)383号),公司于2019年12月收到287,300.00元财政奖励资金
城镇土地使用税返还	219,510.00	海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完善2019年度我市差别化城镇土地使用税减免政策的通知(海政办发(2019)104号),公司于2019年12月收到城镇土地使用税返还款219,510.00元
2018年度转型升级奖励	211,000.00	浙江省海宁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文件关于下达2018年度海宁经济开发区(海昌街道)转型升级奖励的通知(海开发委(2019)122号),公司于2019年12月收到转型升级奖励款211,000.00元
境外参展奖励	208,400.00	海宁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8年度部分财政奖励资金的通知(海财预(2019)248号),公司于2019年9月收到境外参展奖励款208,400.00元、出口信用保险奖励146,300.00元、拓市场稳增长企业所得税贡献补助92,900.00元、首次入围线上服务业奖励35,200.00元
出口信用保险奖励	146,300.00	
拓市场稳增长企业所得税贡献补助	92,900.00	
首次入围线上服务业奖励	35,200.00	
省级高新技术研究开发中心奖励	200,000.00	海宁市财政局和海宁市科学技术局关于下达2019年度海宁市第一批科技专项经费的通知(海财预(2019)158号),公司于2019年7月收到奖励款200,000.00元
先进单位奖励	80,000.00	中共海宁经济开发区(海昌街道)委员会、海宁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和海宁市人民政府海昌街道办事处关于表彰2018年度各类工作考核先进单位(集体)及个人的通知(海经委(2019)11号),公司于2019年3月收到先进单位奖励80,000.00元
2017年度转型升级奖励	74,000.00	海宁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下达2017年度海宁经济开发区转型升级奖励的通知(海开发委(2018)172号),公司于2019年2月收到转型升级奖励款74,000.00元
企业智慧式用电安全隐患监管服务系统补助资金	46,000.00	海宁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下发2018年度海宁经济开发区企业智慧式用电安全隐患监管服务系统补助资金的通知(海开发委(2019)62号),公司于2019年7月收到财政奖励资金46,000.00元
退伍士兵税收减免款	9,000.00	财政部税务总局退役军人部关于进一步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21号),公司于2019年6月收到退伍士兵税收减免款3,000.00元,7月收到退伍士兵税收减免款6,000.00元

专利补助经费奖励	2,400.00	海宁市财政局和海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下达2019年第一批专利补助经费的通知（海财预（2019）252号），公司于2019年10月收到补助金额2,400.00元
企业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补助资金	1,500.00	海宁经济开发区管管理委员会关于下达企业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补助资金的通知（海开发委（2019）61号），公司于2019年7月收到企业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补助资金1,500.00元
小计	10,298,257.67	

二、“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说明

2017年度的-27,878,455.00元和2018年度的-1,868,400.00元，系因员工股权激励确认的股份支付金额。

三、根据公司自身正常经营业务的性质和特点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说明

无根据公司自身正常经营业务的性质和特点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1/3)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少先

与原件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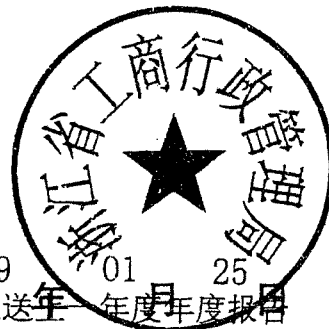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7月18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审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向核发营业执照的登记机关报送2019年01月25年度年度报告

<http://zj.gsxt.gov.cn/>

证书序号: 0007666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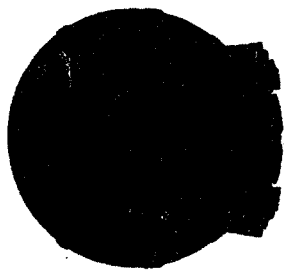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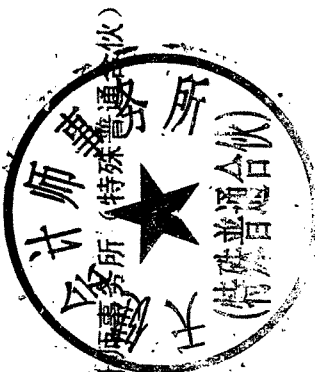
2019 年 12 月 2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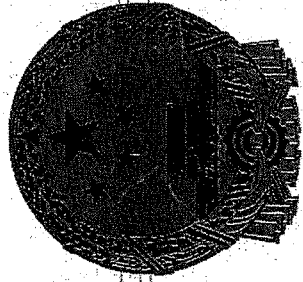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溪路128号6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30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 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8年11月21日设立, 2011年6月28日转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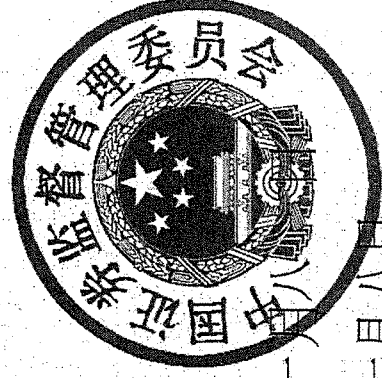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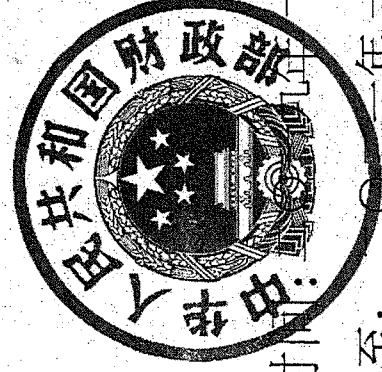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000390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审查，批准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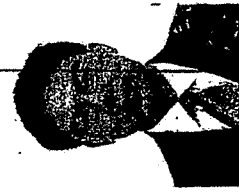
首席合伙人：胡少先



证书号：44 发证时间：二〇一一年十一月八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二年十一月八日

219

219



姓名 糜屹峰
 Full name 男
 性 列
 Sex 1978-05-01
 出生日期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330419780501001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3000001197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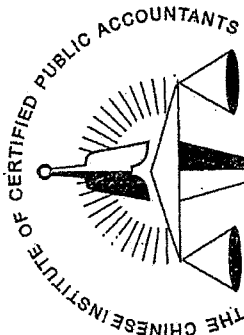
发证日期: 2003 年 04 月 29 日
 Date of Issuance

347

34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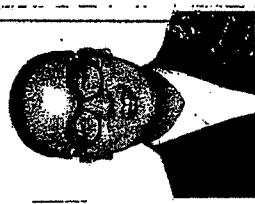


日
/m

/m

/m

姓名 滕培彬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3-09-1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50802198309108515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33000001213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9 年 06 月 27 日
Date of Issuance